

**“*ST 东方” (600811)、 “标普消费 ETF” (159529)
和 “标普 500ETF” (159612) 交易风险提示**

尊敬的投资者：

“*ST 东方” (600811) 近期发布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上述公告明确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认定公司通过人为增加业务环节或虚构业务链条等方式，长期开展农产品融资性贸易和空转循环贸易，上述虚假销售业务导致 2020 年至 2023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如根据正式的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虽已于前期推进预重整，如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将不具备作为上市公司的重整价值；截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 7 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 1 元，如果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交易。提醒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标普消费 ETF” (159529) 和 “标普 500ETF” (159612) 近期交易异常波动，被交易所列入重点监控证券名单。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若投资者因参与上述证券交易发生异常交易行为，交易所将视情况从重采取列为重点监控账户、暂停投资者账户交易、限制投资者账户交易等自律监管措施。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上述证券投资风险，认真查阅相关风险提示公告，理性投资，审慎交易。

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3 月 25 日